

胶州市政府采购

智能家居安装与维护实训设备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采 购 人：胶州市职业教育中心学校

代理机构：青岛嘉信招标有限公司（公章）

项目编号：JZCG2021000329

日 期：2021年8月11日

目 录

第一章 采购邀请函	4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
第三章 供应商应当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	10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10
第四章 采购需求	11
1. 项目说明.....	11
2. 产品技术规格、要求和数量（包括附件、图纸等）.....	11
3. 商务条件.....	23
第五章 供应商须知	24
1. 采购依据以及原则.....	24
2. 合格的供应商.....	25
3. 保密.....	26
4. 语言文字、计量单位、时间单位、报价有效期以及费用.....	26
5. 踏勘现场.....	26
6. 询问及答复.....	26
7. 偏离.....	27
8. 履约担保.....	27
9. 采购代理服务费.....	27
10. 采购文件.....	27
11. 响应文件的组成.....	28
12. 响应报价.....	29
13. 响应文件编制要求.....	30
14. 响应文件的修改、撤回与撤销.....	30
15. 响应文件加密、上传.....	30
16. 响应文件的递交.....	30
17. 质疑.....	31
18. 投诉.....	32
19. 其他需补充的内容.....	33
第六章 开启响应文件、谈判、成交	34
1. 开启响应文件程序.....	34
2. 开启响应文件.....	34
3. 谈判小组.....	34
4. 评审程序.....	36
5. 评审.....	36
6. 澄清有关问题.....	37
7. 谈判.....	37
8. 成交.....	37
9. 成交公告以及成交通知书.....	40
10. 不合格供应商或投标无效.....	40
11. 废标.....	40

12. 特殊情况处置程序.....	41
13. 违法违规情形.....	41
14. 违规处理.....	41
第七章 纪律要求.....	43
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43
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43
3. 对谈判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43
4. 对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43
第八章 签订合同、合同主要条款.....	44
1. 签订合同.....	44
2. 追加合同金额.....	44
3. 货物质量与验收.....	44
4. 合同主要条款.....	45
第九章 响应文件格式.....	50

第一章 采购邀请函

项目概况

智能家居安装与维护实训设备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ggzy.qingdao.gov.cn>）本项目采购公告页面免费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1年8月19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JZCG2021000329

项目名称：智能家居安装与维护实训设备

预算金额与最高限价：

本项目预算金额为683350元，其中：第一包683350元。

本项目最高限价为683350元，其中：第一包683350元。

采购需求：智能家居安装与维护实训设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2. 采购公告发布之日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行贿犯罪等重大违法记录。

3. 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山东（www.creditsd.gov.cn）及信用青岛（credit.qingdao.gov.cn）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等名单的。

三、获取采购文件

供应商须在开标前在青岛市政府采购网上注册并关注该项目。开标时间前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ggzy.qingdao.gov.cn>）本项目采购公告页面免费下载电子采购文件。代理机构不再发售纸质采购文件。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1年08月19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通过【青岛市公共资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上传响应文件。

五、开启

时间：2021年08月19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胶州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一开标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公告媒介：本项目采购公告同时在中国青岛政府采购网（<http://zfcg.qingdao.gov.cn>）和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ggzy.qingdao.gov.cn>）上发布。预算金额在500万以上的项目，同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上发布。

2. 响应文件递交方式：供应商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青岛市公共资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上传响应文件。

3. 支持网上远程开标，供应商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胶州市职业教育中心学校

地址：胶州市广州南路首

联系方式：5896691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青岛嘉信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青岛市市北区台柳路196号和达新都汇3楼

联系方式：0532-85631586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李工

电话：0532-85631586

如有询问，请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ggzy.qingdao.gov.cn>）本项目采购公告页面在线提交。询问及答复的内容在上述公告页面查看。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采购人	胶州市职业教育中心学校
2	采购代理机构	青岛嘉信招标有限公司
3	项目名称	智能家居安装与维护实训设备
4	分包及成交规定	本项目不分包。
5	资金来源以及资金构成	财政 100%
6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
7	报价有效期	自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90 个日历天。
8	踏勘现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自行踏勘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
9	履约保证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需要 <input type="checkbox"/> 需要
10	采购代理服务费支付	<input type="checkbox"/> 采购人支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成交供应商支付 <input type="checkbox"/> 无需支付
11	构成采购文件的其他材料	无
12	采购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采购文件的澄清和修改内容详见青岛市政府采购网 (http://zfcg.qingdao.gov.cn) 及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 (http://ggzy.qingdao.gov.cn) 本项目采购公告页面，供应商应密切关注上述公告页面的最新澄清信息。澄清和修改一经发布，视为供应商已收到。
13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详见采购公告。
14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15	报价的范围	含税全包价。
16	报价的次数	本次报价实行多轮报价，原则上第三轮报价为最终报价。

		供应商后一轮报价不得高于其前一轮报价。
17	报价的方式	总报价（元）
18	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情况及小微企业报价扣除标准	<p>本包为非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的采购包。小微企业报价扣除标准如下：</p> <p>1. 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p>2.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包，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3%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p>
19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制造业
20	节能环保产品优先采购优惠标准	见评审办法。
21	进口产品投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22	样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需要 <input type="checkbox"/> 需要
23	响应文件编制	供应商使用【青岛市公共资源响应文件制作工具】编制电子响应文件。
24	响应文件签章	<p>在采购文件的第九章响应文件格式的附件成交示的“公章”“印章”处，分别签单位公章、个人印章。操作详见“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首页>下载中心>系统使用指南>电子签章操作说明2019年7月10日版”。</p> <p>特别提示：1、制作响应文件时，单项绑定pdf（word）文件时无需再电子签章，单项绑定的pdf（word）文件不再作为投标内容上传。</p> <p>2、响应文件制作完成后，系统自动合成资格审查部分、商务部分、技术部分三个pdf响应文件。供应商需要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在上述三个pdf响应文件上进行电子签章，并上传。（单项绑定的pdf（word）不再上传）</p>
25	响应文件加密、上传	通过【青岛市公共资源响应文件制作工具】上

		<p>传时，系统通过供应商当前使用的 CA 数字证书自动加密电子响应文件。</p> <p>电子响应文件上传成功后，系统出具上传凭证，供应商可以下载保存。</p>
26	供应商签到及电子响应文件解密	<p>支持网上远程开标，供应商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若到现场开标，应携带上传响应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及可登陆互联网的电脑设备以确保网上开标。开标注意事项详见“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首页> 下载中心> 系统使用指南>电子投标开标注意事项”</p> <p>1. 供应商在线签到：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 1 小时内通过 CA 数字证书进行在线签到，未在线签到的投标无效。</p> <p>2. 供应商接到解密提示后，应当在规定时限内通过 CA 数字证书对电子响应文件开始解密。</p>
27	开启时间及开启地点	详见采购公告。
28	谈判小组	共 3 人，其中：采购人代表 1 人，评审专家 2 人
29	评审方法	最低评标价法
30	是否授权谈判小组确定成交供应商	是，谈判小组确定 1 名成交候选人，并按照授权确定 1 名成交供应商。
31	成交公告	成交结果在青岛市政府采购网及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 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胶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公告，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32	其他需补充的内容	
32.1	书面形式的定义	数据电文形式与纸质形式的采购活动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数据电文形式包括文字的打印或复印件、传真、信函、电传、电报、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表现所载内容的电子文档，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及青岛市政府采购网发布的采购公告、采购文件及发出的澄清、答疑、变更等各类公告。
32.2	相关评审标准认可要求	潜在供应商的资质、业绩、荣誉（获奖）及相关附件须在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上传并公示（上传后将无法删除），制作响应文件时上述材料只能通过系统选取，否则在电子评审时不予认可。

32.3	电子签名	可靠的电子签名与手写签名或者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电子签章是电子签名的一种表现形式，利用图像处理技术将电子签名操作转化为与纸质文件盖章操作相同的可视效果。
32.4	分包和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32.5	监督和管理	本次单一来源采购活动以及相关当事人应当接受胶州市财政局及胶州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依法实施的监督。
32.6	关注	潜在供应商须开标前在青岛市政府采购网（ www.ccgp-qingdao.gov.cn ）上注册并关注该项目，否则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
32.7	其他需补充的内容	<p>1. 本项目单一来源公示在青岛市政府采购网(http://zfcg.qingdao.gov.cn)及胶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www.jzggzyjyxx.gov.cn/上发布。采购公告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 (http://ggzy.qingdao.gov.cn) 及青岛市政府采购网 (http://zfcg.qingdao.gov.cn) 发布。</p> <p>2、采购文件的澄清和修改内容详见青岛市政府采购网 (http://zfcg.qingdao.gov.cn) 及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山东省青岛市) 青岛市公共交易电子服务系统 (http://ggzy.qingdao.gov.cn) 和胶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本项目采购公告页面，供应商应密切关注上述公告页面的最新澄清信息。澄清和修改一经发布，视为供应商已收到。</p> <p>3、另现场向成交人收取公证费 1000 元由成交单位承担，评审费、专家交通费由采购人承担（如果是多个包或是多个成交人向成交人收取的公证费 1000 元由成交单位共同承担）。</p> <p>4、本项目不收取采购文件工本费。</p> <p>5、供应商须在开标前在青岛市政府采购网上注册并登录后进行网上投标报名。未在网上报名或网上报名不成功的，无资格参加投标。</p>

第三章 供应商应当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序号	证明材料名称	提供形式	备注	必须提交
1	营业执照、登记证书、执业许可证等	电子文档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企业或组织合法经营权的凭证（如营业执照、登记证书、执业许可证等）	是
2	声明函	电子文档	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和行贿犯罪记录、具有良好商业信誉和健全财务会计制度、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良好记录的声明函（附件 1-1）	是
3	政府采购诚信承诺书	电子文档	政府采购诚信承诺书（附件 1-2）	是

资格证明文件备注：

开标时，必须提交的证明材料未提交或提交不全的视为资格审查不合格。

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材料应当真实、有效、完整，字迹、印章要清晰。

第四章 采购需求

1. 项目说明

1.1 本章内容是根据采购项目的实际需求制定的。

1.2 本项目共分为 1 个包进行采购。供应商所报价格应为含税全包价，包含提供相关服务的所有费用，合同存续期间采购人不额外支付任何费用。

2. 产品技术规格、要求和数量（包括附件、图纸等）

序号	产品名称	设备参数	数量	单位
1	智能家居 样板操作 间	<p>1. 整套设备采用钢结构及铝合金型材承重支架，组成半封闭实训环境，模拟真实家居环境；尺寸为：2520×2450×1280mm；</p> <p>2. 钣金采用 1.5mm 加厚型钢板，数控冲孔网孔、便于学生组装设备及布线实习；</p> <p>3. 实训工位整体色调一致、整个系统采用烤漆工艺，确保产品不易生锈、易维护和保养；</p> <p>4. 模块化设计，标准连接件，积木式架构，可随意组装成各种结构，便于维护、拆卸和运输；</p> <p>5. 样板间顶部钢板采用滑块式前置型固定法。侧板采用挡片式后置式固定法；侧面靠下装有活动桌面，必须采用前置式固定法，牢固可靠，保证安全；</p> <p>6. 样板间上固定线槽，线槽内布置实训专用的电源线；支持每一个实训所用部件的供电；</p> <p>7. 样板间必须满足国家用电安全相关标准，必须带有漏电保护装置，以保证用电安全；</p> <p>8. 同时支持通过用平板电脑、手机和网关来控制以上样板间设备。</p> <p>安装配套实训部件：</p> <p>9. 电子门禁：安装在每个工位的侧面，学生通过刷卡和集中控制方式可控制门禁通行；强制门状态为常开或者常闭功能；</p> <p>1) 电插锁：</p> <p>① 可用电控开启、远程开启和手动开启，关门自动上锁；</p> <p>② 适用于左门、右门、内开门与外开门等各种扇门；</p> <p>③ 锁舌伸出长度>20mm，符合 GA/T73-94 5.1.6B 级标准；</p> <p>④ 与门禁等系统配套使用；</p> <p>⑤ 电压 DC12V，开锁电流<300mA，静态 20mA，开锁灵敏度 1s；</p>	2	套

		<p>⑥使用寿命长（50 万次以上）。</p> <p>2) 门铃： ① 电压：DC12V；有线单实用。</p> <p>3) 门禁电源： ①36W 大功率变压器，220V 输入，12V 输出； ②可满足一个（刷卡机或指纹机），1 把（电插锁或单门磁力锁）同时正常工作；</p> <p>10. 换气扇（1 个）：可支持正反转，AC 220V 供电； 11. 旋转式警示灯（1 个）：DC 12V 供电； 12. LED 射灯（2 个）：DC 12V 供电，纯铝底座，高透亚克力灯罩； 13. 梯子（1 个）：合金材质，2 米左右； 14. 万用表（1 只）：电子式，具有测量电压、电流、电阻等功能。 15. 壁挂式暖风机（1 台）：AC 220V 供电，功率 2000W； 16. 电动窗帘（1 套）：AC 220V 供电，窗帘电机自带多种模式； 17. DVD 一台；音视频输出，支持读取各种光盘及视频格式； 18. 无线摄像头；顶装式，不低于 100 万像素，视频帧速不低于 24fps，无线类型支持 802.11b/n/g WLAN； 19. 音响；桌面式，2.0 音箱，接口：AUX； 20. 智能家居控制终端（A8）： CPU 处理器：Samsung S5PV210，基于 CortexTM-A8 运行主频 1GHzDDR2 RAM：512MB； 32bit 数据总线，单通道； 运行频率 200MHz FLASH 闪存； SLC NAND Flash：512MB 操作系统支持：Superboot-210 Android 2.3+ Linux-2.6.35 Android 4.0(基于 Linux-3.0.8 内核) Linux-3.0.8 + Qt2/4.8.5 WindowsCE 6.0。 21. 工具包 智能家居工具包，包含多种智能家居常用工具，方便实训操作。</p>		
2	智能网关	<p>1: 智能网关 输入电压:外部电源适配器 DC5V、板载电池 DC3V; 传输芯片处理器:TI CC2530; 通讯协议标准:IEEE 802.15.4、Zigbee 2007Pro; FLASH 存储:256KB; 工作电流:<40mA; 工作频率:2.4GHz-2.4835GHz;</p>	3	套

		<p>传输速率:250 kbps; 传输距离:室内 50m, 室外 100m; 通讯接口:支持通过 JTAG 接口进行嵌入式程序的写入、调试; 支持串口通讯; 支持外置 SD 卡; 支持外置 SD 卡启动与内置 NANO 启动; 天线接口:板载天线; 工作湿度:5%RH~90%RH; 工作温度:-20℃~+70℃; CPU 处理器: Samsung S5PV210, 基于 CortexTM-A8; 运行主频 1GHzDDR2; RAM: 512MB; 32bit 数据总线, 单通道; 运行频率 200MHz FLASH 闪存; SLC NAND Flash: 512MB; 操作系统支持: Superboot-210 Android 2.3+ Linux-2.6.35 Android 4.0(基于 Linux-3.0.8 内核) Linux-3.0.8 + Qt2/4.8.5 WindowsCE 6.0; 2: A8 网关支架; A8 支架, 用于安装智能网关, 方便实训操作。</p>		
3	智能家居应用套件	<p>智能家居应用套件是基于 ZigBee 无线传输技术、传感器网络节点技术等多学科高新技术而设计的创新综合开发教学实用套件。 安装需便捷, 支持多种安装方式。 外观新颖, 贴近家居生活, 探测范围广。 可支持 SDK 二次开发, 便于开展教学与创新性研究。 1、温湿度监测器: 可实时监测显示环境温湿度数据并上传至网关; 设备自带液晶显示, 能实时显示温湿度数据, 准确直观; 输入电压 外部电源适配器 DC5V; 板载电池 DC3.7V(板载可充电); CPU 处理器 TI CC2530; 通讯接口 支持通过 C C Debug 接口进行嵌入式程序的写入、调试; 测温范围: :-40℃~+123.8℃; 测温精度: ±0.5℃; 测湿范围: 0%RH~100%RH; 测湿精度: ±4.5%RH。 2、照度监测器: 可实时监测显示环境光照度数据并上传至网关; 设备自带液晶显示, 能实时显示照度数据, 准确直观;</p>	3	套

	<p>输入电压 外部电源适配器 DC5V; 板载电池 DC3.7V(板载可充电); CPU 处理器 TI CC2530; 支持通过 C C Debug 接口进行嵌入式程序的写入、调试; 测量范围 0~9999LUX; 测量精度±20LUX。</p> <p>3、气压监测器: 可实时监测显示大气压、气象预报数据并上传至网关; 可同时显示环境温度数据并上传至网关,具备双探测功能; 设备自带液晶显示,能实时显示气压与环境温度数据,准确直观; 输入电压 外部电源适配器 DC5V; 板载电池 DC3.7V(板载可充电); CPU 处理器 TI CC2530; 通讯接口 支持通过 CCDebug 接口进行嵌入式程序的写入、调试; 测量范围 300~1100hpm。</p> <p>4、烟雾探测器: 可实时监测显示环境烟雾数据并上传至网关; 输入电压 外部电源适配器 DC5V; CPU 处理器 TI CC2530; 通讯接口:支持通过 CCDebug 接口进行嵌入式程序的写入、调试; 测量范围 0~2000PPM; 测量精度±50PPM。</p> <p>5、燃气探测器: 可实时监测显示环境燃气数据并上传至网关; 输入电压 外部电源适配器 DC5V; CPU 处理器 TI CC2530; 通讯接口:支持通过 CCDebug 接口进行嵌入式程序的写入、调试; 工作波长 6~14 μ m; 灵敏度 3300W/V; 输出信号 >2.2V。</p> <p>6、二氧化碳监测器: 可实时监测 CO2 数据并上传至网关; 输入电压:外部电源适配器 DC 5V; CPU 处理器 TI CC2530; 通讯接口:支持通过 C C Debug 接口进行嵌入式程序的写入、调试。</p> <p>7、PM2.5 监测器:</p>		
--	--	--	--

	<p>可实时监测 PM2.5 数据并上传至网关； 输入电压 外部电源适配器 DC5V； CPU 处理器 TI CC2530； 通讯接口：支持通过 C C Debug 接口进行嵌入式程序的写入、调试。</p> <p>8、人体红外探测器： 可实时监测人体活动状态并上传至网关； 具备指示灯显示监测状态； 输入电压 外部电源适配器 DC5V； CPU 处理器 TI CC2530； 通讯接口：支持通过 C C Debug 接口进行嵌入式程序的写入、调试。</p> <p>9、红外转发器： 可 360 度无死角放射红外信号； 具备红外学习功能； 支持至少 48 个频道； 输入电压 外部电源适配器 DC5V； 板载电池 DC3.7V(板载可充电)； CPU 处理器 TI CC2530； 通讯接口：支持通过 C C Debug 接口进行嵌入式程序的写入、调试。</p> <p>10、电压型继电器：3 个； 支持双控模式，即可手动控制也可以通过 ZigBee 无线控制； 支持电压范围 0V-250V； CPU 处理器 TI CC2530； 通讯接口：支持通过 C C Debug 接口进行嵌入式程序的写入、调试。</p> <p>11、节点型继电器： 支持双控模式，即可手动控制也可以通过 ZigBee 无线控制； 支持电压范围 0V-250V； CPU 处理器 TI CC2530； 通讯接口：支持通过 C C Debug 接口进行嵌入式程序的写入、调试。</p> <p>12. RFID 门禁： 可进行高频 RFID 标签的读写实验,考勤系统； 输入电压 外部电源适配器 DC5V； CPU 处理器 TI CC2530； 通讯接口：支持通过 C C Debug 接口进行嵌入式程序的写入、调试。</p> <p>13. ZigBee 协调器： 支持通过 JTAG 接口进行嵌入式程序的写入、调试； 通讯接口：ZigBee 协调器支持 USB 串口通讯，可选</p>		
--	---	--	--

		<p>网络接口； 射频芯片：TI CC2530； Flash 容量：256KB； 工作频率：2.4GHz-2.4835GHz； 传输速率：250 kbps； 通讯协议标准：IEEE 802.15.4, Zigbee 2007Pro； 传输距离：室内 30m, 室外 100m； 天线接口：板载天线； 工作电压：电池 DC 3.7V； 外部电源适配器 DC 5V ； 具备板载充电电路； 工作电流：<40mA； 供电方式：外部电源适配器、板载电池； 温度：-20℃~+70℃； 工作湿度：5%RH~90%RH； 键盘接口：五向键； 显示接口：128*64 LCD 显示屏。</p>		
4	嵌入式移动教学套件	<p>用于学校对嵌入式移动教学课程的应用，集成多种通讯方式（WIFI,GPRS,GPS、蓝牙、ZigBee,串口,网口），提供丰富的实验 demo，可以让学生直观地了解嵌入式系统的软硬件结构和特点。可单独使用或者配合现有的物联网产品进行使用。</p> <p>1. GPRS: 双频 GSM 900/1800 MHz； 输出功率：2W（900MHz）/1W（1800MHz）； 标准 AT 控制命令； 串行端口多路复用； 8 个 I/O 口接口； 支持 TCP/ IP 协议栈的访问； 工作电压：DC 3.22 V- 4.5 V； 灵敏度 ≤- 108 dBm（900 MHz） ≤- 107 dBm（1800 MHz）； DARP/ SAIC 支持； 尺寸：24.4mm *24.4mm *2.7mm； 工作温度：-40℃ — 85℃； 双音多频 DTMF； 半速率，全速率，增强型全速率和自适应多速率语音编解码器； 高级回声消除和降噪； 多种音效配置文件预编程可配置； 国家无线电管理委员会 SRRC 认证； SMS 和 PDU 短信的支持； 高达 9.6 kbps 的异步非透明 CSD； 支持 PBCCH；</p>	2	套

	<p>GERAN 功能包 1 的支持（GSM 补充业务）； 网络 LED 支持； IRA, GSM, 8859-1 和 UCS2 字符集； 嵌入式 TCP/ IP 协议栈，包括 TCP, IP, UDP, SMTP, ICMP 和 FTP 协议； EASY SCAN®在 GSM 频率自动扫描 Python 的应用程序资源； Python 的脚本解释器。</p> <p>2. ZigBee: QFN40 封装； 低功耗； 射频芯片：TI CC2530 ； 工作频率：2. 4GHz-2. 4835GHz； 传输速率：250 kbps； 通讯协议标准：IEEE 802. 15. 4； 传输距离：室内 30m, 室外 100m； 天线接口：2. 4G SMA 天线； 工作电压：电池 DC 3. 3V； 工作温度：-20℃~+70℃； 工作湿度：5%RH~90%RH。</p> <p>3. 蓝牙 HC-05-D 蓝牙模块； 高灵敏度、低功耗； 高性能无线收发系统； 带 EDR 的蓝牙 2. 0, 2Mbps-3Mbps 调制度； 内置 2. 4GHz 天线，用户无需调试天线； 工作电压：3. 3V； CSR BC04 蓝牙芯片技术； 自适应跳频技术； 标准 UART 端口。</p> <p>4. WIFI 支持 802. 11b/g/n 无线标准； 支持 TCP/IP/UDP 网络协议栈； 支持 UART/GPIO/以太网数据通讯接口； 支持无线工作在 STA/AP/AP+STA 模式； 支持路由/桥接模式网络构架； 可选内置板载或者外置天线； 支持透明/协议数据传输模式； 提供 AT+指令集配置； 提供友好的 Web 配置页面； 支持心跳信号，WIFI 连接指示； 支持串口自由/自动成帧功能；</p> <p>3. 3V 单电源供电； 超小尺寸：25x40mm；</p>		
--	---	--	--

		<p>产品通过 FCC /CE 标准认证； 灵活的软件平台，提供定制化服务； 支持出厂参数定制化设置。</p> <p>5. GPS 采用 VK1513 GPS 模块； 大容量内存，可以储存多条用户信息； 有外接天线接口； 灵活的硬件设计为不同的应用需要； 安全 PCB 表贴工艺。</p>		
5	智能家居应用配置软件	<p>1: 开发平台: windows 操作系统, Framework 4.0 框架环境； 2: 开发工具: C#； 3: 协议: Zigbee 2530 通讯协议； 4: 利用 ZigBee2530 协调器或 ZigeBee2530 设备配置顶板网络和功能参数。</p>	3	套
6	智能家居网关应用控制平台软件	<p>1. 开发平台: 嵌入式 Linux 操作系统； 2. 开发工具: Qt Creator； 3. 协议: Zigbee 2530 通讯协议、Scoket 网络通讯 Json 协议； 4. 协议接口: 标准动态链接库； 5. 提供 SDK, 方便用户二次开发； 6. 将 cpu (ARM) 通过 RS-485 与协调器连接, 采用 25 协议进行通讯, 用于接收采集数据和发送控制命令； 7. 通过网络用 socket 与服务器连接, 与服务进行通讯。</p> <p>功能列表:</p> <p>1. 采集节点数据； 2. 发送控制命令； 3. 配置网关信息； 4. 将环境数据上传给服务器； 5. 接收服务发来的控制命令。</p>	3	套
7	云端服务器软件	<p>1、开发平台: windows； 2、开发工具: Eclipse； 3、开发语言: java； 4、运行平台: Linux、Mac OS X、Solaris、windows； 5、采用 Socket 标准协议； 6、MySql 数据库； 7、SHA+DES+AES 多重加密； 8、智能网关与手持移动端的数据交互； 9、智能网关与 Web 端的数据交互； 10、手持移动端的界面数据获取； 11、传感器数据的记录。</p>	3	套

8	智能家居 移动端软件	<p>开发平台：安卓系统移动端； 开发工具：Eclipse； 协议：Socket 标准协议； 数据格式：Json； 通过 Socket 与服务器通信，获取环境信息，发送控制命令。 功能列表： 1、显示房间环境状态，包括温湿度、光照度、烟雾、燃气、PM2.5、Co2 等； 2、可以对房间的家电包括灯、窗帘、空调、电视等进行控制； 3、情景模式可以实现安防报警等。</p>	3	套
9	耗材	<p>1、手动门铃按钮*2 个； 2、自攻螺丝（新）*100 颗； 3、塑料卡扣*160 个； 4、尼龙扎带 4 号 20CM*60 根； 5、2 芯电源线*60 米； 6、缠绕管*30 米； 7、双开双控*2 个； 8、86 明盒*20 个； 9、网络水晶头*20 个； 10、网线*20 米。</p>	2	套
10	开关电源	双路输出 12V 3A&5V5A D-75C。	2	套
11	AIOT 教学 实训套件	<p>包含 AIOT 教学相关的实训系统及相关配件，满足院校对于 AI+IOT 类型的教学需要。 1、人脸识别实训系统（1 套）： 人脸信息库 ≥ 300 条，记录容量 ≥ 20 万条，摄像头：双摄像头模块，不受阳光和墨镜影响，显示方式：2.8 TFT 彩色液晶，通讯方式：TCP 网络，唯一 ID 号的人脸辨别方式，不会串脸，支持人脸识别系统教学，支持移动端身份识别通知； 2、智能加湿器（1 台）： 红外遥控式，加湿方式：有雾，加湿模式：标准、睡眠，缺水断电保护； 3、可视对讲实训系统（1 套）： ≥ 5 寸彩色 TFT LCD 屏，分辨率 800*480，1/4" CMOS 摄像头，视频帧率 PAL：25fps，内置全指向麦克风，支持噪声抑制和回声消除处理，支持可视对讲系统教学，支持远程打开及门禁系统教学； 4、视频监控实训系统（1 套）： ≥ 100 万像素 1/2.7" CMOS 支持 ICR 切换，镜头：4mm 水平视场角 84°，支持背光补偿，支持 3D 数字降噪，支持背光补偿，支持移动入侵侦测，支持智能</p>	1	套

		<p>家居视频监控布线系统教学;</p> <p>5. 交换机 (1 台):</p> <p>网络标准: IEEE 802. 3, IEEE 802. 3u, IEEE 802. 3x, IEEE 802. 3ab; 端口: 5*10/100/1000M auto-negotiation RJ45 ports。</p>		
12	智能家居应用套件	<p>基于 ZigBee 无线传输技术、传感器网络节点技术等多学科高新技术而设计的创新综合开发教学实用套件。</p> <p>安装便捷, 支持多种安装方式。</p> <p>外观新颖, 贴近家居生活, 探测范围广。</p> <p>可支持 SDK 二次开发, 便于开展教学与创新性研究。</p> <p>1、温湿度监测器: 可实时监测显示环境温湿度数据并上传至网关;</p> <p>设备自带液晶显示, 能实时显示温湿度数据, 准确直观;</p> <p>输入电压 外部电源适配器 DC5V; 板载电池 DC3. 7V(板载可充电); CPU 处理器 TI CC2530 通讯接口;</p> <p>支持通过 C C Debug 接口进行嵌入式程序的写入、调试;</p> <p>测温范围: -40℃~+123. 8℃; 测温精度: ±0. 5℃;</p> <p>测湿范围: 0%RH~100%RH; 测湿精度: ±4. 5%RH。</p> <p>2、照度监测器: 可实时监测显示环境光照度数据并上传至网关。</p> <p>设备自带液晶显示, 能实时显示照度数据, 准确直观。</p> <p>输入电压: 外部电源适配器 DC5V; 板载电池 DC3. 7V(板载可充电); CPU 处理器 TI CC2530。</p> <p>支持通过 C C Debug 接口进行嵌入式程序的写入、调试;</p> <p>测量范围 0~9999LUX; 测量精度±20LUX。</p> <p>3、气压监测器: 可实时监测显示大气压、气象预报数据并上传至网关; 可同时显示环境温度数据并上传至网关, 具备双探测功能;</p> <p>设备自带液晶显示, 能实时显示气压与环境温度数据, 准确直观;</p> <p>输入电压: 外部电源适配器 DC5V; 板载电池 DC3. 7V(板载可充电); CPU 处理器 TI CC2530;</p> <p>通讯接口: 支持通过 CCDebug 接口进行嵌入式程序的写入、调试;</p> <p>测量范围 300~1100hpm。</p> <p>4、烟雾探测器: 可实时监测显示环境烟雾数据并上传至网关;</p> <p>输入电压: 外部电源适配器 DC5V; CPU 处理器 TI</p>	1	套

	<p>CC2530;</p> <p>通讯接口:支持通过 CCDebug 接口进行嵌入式程序的写入、调试;</p> <p>测量范围 0~2000PPM; 测量精度 ±50PPM。</p> <p>5、燃气探测器:可实时监测显示环境燃气数据并上传至网关;</p> <p>输入电压:外部电源适配器 DC5V; CPU 处理器 TI CC2530;</p> <p>通讯接口:支持通过 CCDebug 接口进行嵌入式程序的写入、调试;</p> <p>工作波长 6~14 μm; 灵敏度 3300W/V; 输出信号>2.2V。</p> <p>6、二氧化碳监测器:可实时监测 CO2 数据并上传至网关;</p> <p>输入电压:外部电源适配器 DC 5V; CPU 处理器 TI CC2530;</p> <p>通讯接口:支持通过 C C Debug 接口进行嵌入式程序的写入、调试;</p> <p>7、PM2.5 监测器:可实时监测 PM2.5 数据并上传至网关;</p> <p>输入电压:外部电源适配器 DC5V; CPU 处理器 TI CC2530;</p> <p>通讯接口:支持通过 C C Debug 接口进行嵌入式程序的写入、调试;</p> <p>8、人体红外探测器:可实时监测人体活动状态并上传至网关;</p> <p>具备指示灯显示监测状态;</p> <p>输入电压:外部电源适配器 DC5V; CPU 处理器 TI CC2530;</p> <p>通讯接口:支持通过 C C Debug 接口进行嵌入式程序的写入、调试;</p> <p>9、红外转发器:可 360 度无死角放射红外信号具备红外学习功能; 支持至少 48 个频道;</p> <p>输入电压:外部电源适配器 DC5V; 板载电池 DC3.7V(板载可充电); CPU 处理器 TI CC2530;</p> <p>通讯接口:支持通过 C C Debug 接口进行嵌入式程序的写入、调试;</p> <p>10、电压型继电器:3 个:支持双控模式,即可手动控制也可以通过 ZigBee 无线控制; 支持电压范围 0V-250V; CPU 处理器 TI CC2530;</p> <p>通讯接口:支持通过 C C Debug 接口进行嵌入式程序的写入、调试;</p> <p>11、节点型继电器:支持双控模式,即可手动控制也可以通过 ZigBee 无线控制支持电压范围</p>		
--	--	--	--

		<p>0V-250V; CPU 处理器 TI CC2530; 通讯接口:支持通过 C C Debug 接口进行嵌入式程序的写入、调试; 12. RFID 门禁: 可进行高频 RFID 标签的读写实验, 考勤系统; 输入电压:外部电源适配器 DC5V; CPU 处理器 TI CC2530; 通讯接口:支持通过 C C Debug 接口进行嵌入式程序的写入、调试; 13. ZigBee 协调器: 支持通过 JTAG 接口进行嵌入式程序的写入、调试; 通讯接口: ZigBee 协调器支持 USB 串口通讯, 可选网络接口; 射频芯片: TI CC2530; Flash 容量: 256KB; 工作频率: 2.4GHz-2.4835GHz; 传输速率: 250 kbps; 通讯协议标准: IEEE 802.15.4, Zigbee 2007Pro; 传输距离: 室内 30m, 室外 100m; 天线接口: 板载天线; 工作电压: 电池 DC 3.7V; 外部电源适配器 DC 5V ; 具备板载充电电路; 工作电流: <40mA; 供电方式: 外部电源适配器、板载电池; 温度: -20℃~+70℃; 工作湿度: 5%RH~90%RH; 键盘接口: 五向键; 显示接口:128*64 LCD 显示屏。</p>		
13	环境设备套件	<p>1、对于环境设备应用加强套件, 包含以下产品: 射灯 (2 个): DC 12V 供电, 纯铝底座, 高透亚克力灯罩; 86 明盒:明装 86HM35 9 只; 86 线盒:明装 4 只; 接线排:4 口 4 个; 塑料卡扣:样板间用 90 个; 自封袋:6 号 2 只; 尼龙扎带:4 号 20CM 30 根; 护套线:软质 2*1.5 15 米; 电脑电源线:1.5 米 2 根; 平行线:RVB2*0.5 40 米; DC2.1 线:一拖三 8 个; DC2.1 线:2 米双公头 0.5 线径 5 根; DC2.1 线:1 米双公头 0.5 线径 6 根; 缠绕管:白色 40 米; PVC 行线槽: 2000*30*30mm 20 米; 螺丝 Φ6*15, 沉头十字 不锈钢 40 个; 卡扣 M5: 机柜 不锈钢 5 个; 螺母 M6:T 型螺母 4040 40 个; 螺丝 Φ4*15 自攻十字盘头 30 个; 螺丝 Φ4*16, 十字不锈钢大扁头自攻 35 个;</p>	1	套

	十字沉头螺丝 M4*15 10 个； 十字槽盘头螺母 M4*15 10 个； 烧写器 1 个； 2、使用了高性能的 5V 转 3.3V 芯片； 3、支持升级固件； 4、DEBUG 口输出 3.3V,可以直接给目标板供电； 5、支持常用多种调试手段，如下载、仿真、调试、断点、单步、全速、擦除、读取、加密等，支持协议分析； 6、支持不同的 ID，默认写同一个； 7、支持 winXP, win7, win8, win10, 等系统。		
--	---	--	--

3. 商务条件

3.1 交货期

合同签订后 10 日内交货。

3.2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3.3 付款方式

采购人与中标单位签订合同后支付合同金额的 30%，于政府采购合同签订生效并具备实施条件后 5 个工作日内支付，货物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总价 95%的货款，余 5%货款为质保金，质保期满后无质量问题一次性无息付清余款。

对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采购人资金支付时间限定在收到发票后 5 个工作日内，不得附加未经约定的其他条件。

3.4 验收

3.4.1 货物运抵现场后，采购人将对货物数量、质量、规格等进行检验。如发现货物和规格或者两者都与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合同不符，采购人有权根据检验结果要求成交供应商立即更换或者提出索赔要求。

3.4.2 货物由成交供应商进行安装，完毕后，采购人应对货物的数量、质量、规格、性能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安装完毕 7 日后，证明货物以及安装质量无任何问题，由采购人组成的验收小组签署验收报告，作为付款凭据之一。

采购人在收到供应商项目验收建议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对采购项目进行实质性验收。

3.5 质量保证期

3.5.1 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1 年，国家主管部门或者行业标准对货物本身有更高要求的，从其规定并在合同中约定，供应商亦可提报更长的质保期。

3.5.2 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者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成交供应商应立即免费维修或者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者部件，保证达到合同规定的技术以及性能要求。如果成交供应商在收到通知后 5 天内没有弥补缺陷，采购人可自行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风险和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采购人同时保留通过法律途径进行索赔的权利。

3.6 售后服务

3.6.1 成交供应商应提供及时周到的售后服务，应保证每季度至少一次上门回访、检修。

3.6.2 成交供应商在接采购人通知 1 小时做出响应，2 小时内到达现场，24 小时内维修完毕，不能在规定时间内修好的要免费提供备品（机）备件。

3.6.3 成交供应商免费为采购人提供中文操作手册并培训操作人员，其中包括讲解产品的结构以及原理、产品的使用以及维护保养，直至操作人员能够独立的操作使用。

注：上述要求以及标注中：

带“★”条款为实质性条款，供应商必须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做出实质性响应。

带“▲”标注的产品为政府强制采购的产品。

第五章 供应商须知

1. 采购依据以及原则

-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 1.2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
- 1.3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
- 1.4 《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
- 1.5 《山东省政府采购管理办法》；
- 1.6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 1.7 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以及省市规范性文件规定。

2. 合格的供应商

- 2.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2.2 符合本采购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且按照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2.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以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以及其控股公司或者存在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都不得在同一包或者未划分包的同一采购项目同时投标；
- 2.4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 2.4.1 联合体各方应按照采购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
 - 2.4.2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 2.4.3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 2.4.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2.4.5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 2.4.6 鼓励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投标，但联合体各方均应符合上述规定。
- 2.5 除采购人拟采购进口产品通过财政部门审核外，供应商不得提供直接进口或者委托进口产品（包括已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
- 2.6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 2.7 采购代理机构及其分支机构不得在所代理的采购项目中投标或者代理投标，不得为所代理的采购项目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提供投标咨询。
- 2.8 供应商提供的证明材料内容必须真实可靠。

3. 保密

参与采购活动的当事人应对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4. 语言文字、计量单位、时间单位、报价有效期以及费用

4.1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采购活动有关的语言均使用简体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如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使用另一种语言，应附有相应内容的中文翻译本，在解释响应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4.2 计量单位

除采购文件另有规定外，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所有报价一律使用人民币，货币单位为“元”。

4.3 时间单位

除采购文件中另有规定外，采购文件所使用的时间单位“天”、“日”均指日历天，时、分均为北京时间。

4.4 报价有效期

4.4.1 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报价有效期内，响应文件以及其补充、承诺等部分均保持有效。

4.4.2 在采购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在报价有效期内要求供应商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以书面通知为准并作为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供应商可以拒绝上述要求，拒绝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的，其响应失效；同意上述要求的，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响应文件。

4.5 费用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其准备和参加采购活动发生的所有费用。

5. 踏勘现场

5.1 踏勘现场：详见第二章供应商须知。

5.2 采购人向供应商提供的有关现场的资料和数据，是采购人现有的能使供应商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供应商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不负责任。

5.3 供应商可自行踏勘现场，但不得因此使采购人承担有关责任和蒙受损失。除采购人原因外，供应商应对踏勘现场而造成的死亡、人身伤害、财产损失、损害以及其它任何损失、损害和引起的费用和开支承担责任。

6. 询问及答复

6.1 供应商对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6.2 询问在本项目的公告页面在线提交。

6.3 询问及答复的内容在本项目的公告页面查看。

7. 偏离

采购人允许响应文件偏离采购文件某些非实质性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8. 履约担保

8.1 在签订合同前，成交供应商应按照有关规定或者事先经过采购人书面认可的履约担保要求向采购人提交履约担保。除另有规定外，履约担保金额不超过成交合同金额的 10%。

8.2 成交供应商未按照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成交。

9. 采购代理服务费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0. 采购文件

10.1 采购文件的组成

10.1.1 采购文件是用以阐明所需货物以及服务、采购程序和合同格式的规范性文件。采购文件主要由以下部分组成：

- (1) 采购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3) 供应商应当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
- (4) 采购需求；
- (5) 评审办法；
- (6) 供应商须知；
- (7) 开启、谈判、成交；
- (8) 纪律和监督；
- (9) 签订合同、合同主要条款；
- (10) 响应文件格式；
- (1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10.1.2 根据本章第 10.2 款对采购文件所作的澄清和修改，构成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10.1.3 除非有特殊要求，采购文件不单独提供项目所在地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供应商被视为熟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10.2 采购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采购文件的澄清和修改及供应商确认，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采购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公告为准。

11. 响应文件的组成

11.1 供应商应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准确性以及完整性，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并做出实质性响应。

11.2 响应文件由资格资信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组成：

11.3 商务文件

11.3.1 响应函；

11.3.2 必须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材料；

11.3.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11.3.4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11.3.5 响应报价：

(1) 报价一览表。是分项报价明细表的汇总表，报价（即投标报价总计金额）为各个分项报价金额之和。

(2) 分项报价明细表。各分项报价小计名称应当与《报价一览表》中费用名称、金额对应，供应商应当对分项报价明细表中各分项逐一报价，无此项报价的不得删除、修改报价项，可用阿拉伯数字“0.00”表示，供应商认为《分项报价明细表》有漏项的，可以增加分项报价。

(3) 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材料。供应商认为需要对《报价一览表》、《分项报价明细表》中有关报价进一步说明或者证明其报价的文件和材料等。

11.3.6 供应商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若有）；

11.3.7 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11.3.8 商务响应表；

11.3.9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有）；

11.3.10 中小企业声明函（若有）；

11.3.11 节能、环保等的资质证书或者文件（若有）；

11.3.12 供应商认为应介绍或者提交的资料 and 文件（若有）。

11.4 技术文件

11.4.1 货物清单（包括产品彩页）；

11.4.2 技术响应表；

11.4.3 选配件、专用耗材、售后服务优惠表（若有）；

11.4.4 项目实施人员（主要从业人员及其技术资格）一览表；

11.4.5 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资料：

(1) 供应商应提交采购文件规定的有效技术（印刷体）支持资料，并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技术支持资料以制造商（或代理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或者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为准。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与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不一致，以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为准。

(2) 证明货物和服务与采购文件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主要包括内容：

(2.1) 技术方案；

(2.2) 货物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并保证所供货物必须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合格产品；

(2.3) 保证货物在正常使用所需要的备品备件和专用工具清单及其货源地与价格；

(2.4) 对照采购文件技术规格、参数以及要求，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与服务是否做出了实质性响应，并按照采购文件中技术响应表和资信以及商务响应表如实填写具体响应的参数以及要求。采购人只接受相同或者优于技术条款中所规定的技术要求以及制造标准。

(2.5) 当采购文件中的技术要求以及货物备品备件的互换性标准与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等不一致时，应以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等为准。

(3) 供应商在详细阐述货物的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说明时，应注意采购文件第四章“采购需求”中的工艺、材料、货物标准和参照品牌以及文字说明，并无任何限制性，供应商可选用替代标准、品牌或者文字叙述，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满足技术规格、参数以及要求。

(4) 如果采购人全部或者部分使用非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中的技术成果或者技术方案时，应书面征得其同意并给予一定的经济补偿后，方可使用。

(5) 供应商必须对所提供货物和服务等知识产权方面的一切产权关系负全部责任，由此而引起的法律纠纷以及费用供应商须全部承担。

11.4.6 供应商认为应介绍或者提交的资料 and 文件。

12. 响应报价

12.1 报价的范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2 供应商应对所供包中的货物进行报价，对每一包货物的报价必须全部报齐。

12.3 报价的次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4 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或者方法提供投标以外的任何附赠条款。

12.5 供应商应按照采购文件中要求的内容填写报价，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署。

12.6 供应商须按照附件格式表中的各单项明细逐项填写，以方便谈判小组对各响应文件进行比较。

12.7 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采购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一）响应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报价无效。

12.8 唱标时，采购代理机构只对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编制的报价进行唱标。

12.9 供应商的成交价格在执行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不得出现任何包含价格调整的要求。

12.10 采购人不接受未经中国海关报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货物报价。

12.1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未规定可以采购进口产品的，不允许进口产品参加。

13. 响应文件编制要求

13.1 响应文件应按所投包分别进行编制。

13.2 响应文件编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3 响应文件签章：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4 供应商可对供货现场及其范围环境进行考察，以获取有关编制响应文件和签署实施合同所需的各项资料，供应商应承担现场考察的费用、责任和风险。

13.5 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时，应当如实在技术响应表和商务响应表中填写响应情况。

14. 响应文件的修改、撤回与撤销

14.1 供应商在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修改或者撤回已上传的响应文件。

14.2 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到采购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终止之前，供应商不得补充、修改或者撤销其响应文件。

15. 响应文件加密、上传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6. 响应文件的递交

16.1 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16.2 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的要求：供应商完成电子响应文件制作后，通过【青岛市公共

资源响应文件制作工具】上传响应文件，系统即时向供应商发出上传回执通知。上传时间以上传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逾期上传的响应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16.3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不论采购过程和结果如何，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均不退还。

17. 质疑

17.1 供应商对采购文件、踏勘现场有疑问需采购人答疑时，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ggzy.qingdao.gov.cn>）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提出质疑，并告知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电话：13210802852 联系人：李楠）采购人将对供应商提出的所有疑问进行综合答复，答疑内容应在招标文件规定范围内，不得对招标文件实质性条款进行改动，统一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及胶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公告。

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依法对该文件提出质疑。

17.2 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一）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三）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17.3 供应商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本项目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17.4 质疑函内容应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一）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四）事实依据；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否则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17.5 代理人提出质疑的，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17.6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并通过系统以电

子文档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18 投诉

18.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财政部《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第94号令）以及相关的法律、法规及规定，质疑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监管部门提起投诉。供应商投诉按照采购人所属预算级次，由本级财政部门处理。

18.2 投诉人提起投诉应符合下列条件：

- （一）提起投诉前已依法进行质疑；
- （二）投诉书内容符合本办法的规定；
- （三）在投诉有效期限内提起投诉；
- （四）同一投诉事项未经财政部门投诉处理；
- （五）财政部规定的其他条件。

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投诉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18.3 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

18.4 投诉书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 （一）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 （三）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 （四）事实依据；
- （五）法律依据；
- （六）提起投诉的日期。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18.5 代理人提出投诉的，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18.6 投诉人在全国范围12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投诉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投诉，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 1 至 3 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一）捏造事实；

（二）提供虚假材料；

（三）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投诉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

19. 其他需补充的内容

其他需补充的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六章 开启响应文件、谈判、成交

1. 开启响应文件程序

1.1 宣布开启响应文件纪律；

1.2 宣布主持人、唱价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1.3 查看在线签到家数，少于一家开标会结束；不少于一家开标会继续进行；

1.4 供应商根据要求在限定时间内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对已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开始解密；因供应商原因造成响应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销其响应文件。

1.5 供应商授权代表在开标记录上确认；在规定时限内未确认的，视为默认开标结果；

1.6 开标结束。

2. 开启响应文件

2.1 开标应当在采购文件确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公开进行。所有供应商须在规定时间内签到。

2.2 开标由采购代理机构指定专人负责，开标记录由供应商线上确认。

2.3 供应商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在线)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供应商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启响应文件结果。

2.4 供应商不足1家的，不得开启响应文件。

2.5 在评审结束前，供应商请保持在线登录状态。评审过程中，如果谈判小组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进行澄清，供应商需要通过电子平台【专家问题澄清】功能，限时在线发送澄清。

3. 谈判小组

3.1 谈判小组的组成

采购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以及有关规定组建谈判小组。评审由依法组建的谈判小组负责。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3人以上单数，其中采购人代表只限一人，技术、经济等方面的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评审专家对本单位的采购项目只能作为采购人代表参与评审，采购人可以自行选定相应专业领域评审专家的规定情形除外。采购代理机构在职工作人员不得以评审专家身份参与政府采购项目评审活动。

3.2 评审专家的抽取

3.2.1 采用随机抽取方式从省级以上财政部门设立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抽取评审专家。任何单位和个人都不得指定评审专家或干预评审专家的抽取工作。

3.2.2 参加评审专家抽取的有关人员对被抽取的专家的姓名、单位和联系方式等内容负有保密的义务。谈判小组成员的名单在成交结果确定前必须严格保密。

3.3 评审专家不得参与与自身存在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项目的评审及相关活动，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已经进入的必须更换。

3.4 谈判小组负责对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比较、评定，并按本采购文件的规定确定成交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3.5 谈判小组具有依据采购文件进行独立评审的权力，且不受外界任何因素的干扰。谈判小组成员必须独立、负责地提出评审意见，并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责任。对评审结果有不同意见的谈判小组成员应当以书面形式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评审报告应当注明不同意见。谈判小组成员拒绝评审或者拒绝在评审报告上签字并且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结果。

3.6 谈判小组的职责：

3.6.1 审查、评价响应文件是否符合采购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3.6.2 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3.6.3 对响应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3.6.4 确定成交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3.6.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审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3.7 谈判小组的义务：

3.7.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3.7.2 提出真实、可靠的评审意见；

3.7.3 严格遵守评审纪律，不得向外界泄露评审情况；

3.7.4 发现供应商在采购活动中有不正当竞争或者恶意串通等违规行为，应及时向监督部门报告并加以制止；

3.7.5 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评审，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3.7.6 编写评审报告；

3.7.7 配合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3.7.8 对评审过程和结果，以及采购人、供应商的商业秘密保密；

3.7.9 配合监管部门处理投诉；

3.8 谈判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3.8.1 供应商或者供应商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3.8.2 参加过采购项目前期咨询论证的；

3.8.3 自身与政府采购项目存在利害关系的；

4. 评审程序

4.1 宣布评审纪律以及回避提示；

4.2 组织推荐谈判小组组长；

4.3 资格审查；

4.4 符合性审查；

4.5 实质性响应评审；

4.6 澄清有关问题；

4.7 谈判；

4.8 确定成交供应商；

4.9 编写评审报告；

4.10 宣布评审结果。

5. 评审

5.1 资格性审查

5.1.1 招标代理、谈判小组或采购人、谈判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

5.1.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山东（www.creditsd.gov.cn）、信用青岛（credit.qingdao.gov.cn）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查询时要将查询网页、内容进行截图或拍照，以作证据留存，截图或拍照内容要完整清晰，应包括网站网址、查询内容、电脑截屏时间。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良行为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应当拒绝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其投标无效。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应当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5.1.3 在资格性审查时，招标代理和谈判小组按照供应商提供的《声明函》和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行贿犯罪记录审查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行贿犯罪情况。在评审过程中，采购人、招标代理公司对投标供应商的行贿犯罪情况进行查询。查询网站：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

5.1.4 在资格性审查时，对属于不合格供应商，谈判小组必须提出不合格的事实依据并出具不合格说明。

5.2 符合性审查

对属于不合格供应商或者响应无效的供应商，谈判小组必须提出不合格或者响应无效的事

实依据，并出具不合格或者响应无效说明，供应商签字确认。供应商签字确认后谈判小组全体成员签字。

供应商拒绝签字确认的不影响谈判小组做出不合格或响应无效裁定。

5.3 实质性响应审查

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审查供应商所投服务的技术要求和参数，并记录实质性响应、技术偏离等事项，进行技术部分的符合性审查。

6. 澄清有关问题

6.1 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谈判小组应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做出必要的澄清、承诺、说明或者纠正。供应商的澄清、承诺、说明或者纠正应采取书面形式，由法定代表人或者被授权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6.2 谈判小组判断响应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响应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因素。未响应实质性条款的，谈判小组有权确定其响应无效。

6.3 谈判小组可以允许供应商修改或者澄清其响应文件中不构成实质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或者不规则的地方。

7. 谈判

7.1 谈判小组按照采购文件，就采购项目的技术要求、市场价格、服务承诺等与供应商进行谈判。

7.2 谈判实行多轮报价，原则上第三轮报价为最终报价。超过三轮报价的由谈判小组现场集体决定，但最后一轮报价前必须告知供应商，并以最后一轮报价为最终报价；供应商后一轮报价不得高于其前一轮报价；否则谈判小组有权据此确定为无效报价。

特殊情况及处置：（1）采购范围变化且总价不超过预算价的；（2）采购服务的市场价格明显降价的；（3）报价明细中个别报价明显高于市场价且无明确报价依据的。发生上述情形之一的，谈判小组有权予以废标或者与供应商进行谈判后继续报价。

8. 成交

8.1 本次采购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是指以价格为主要因素确定成交供应商的评审方法。即在全部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且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的前提下，依据统一的价格要素评定最低报价，按最低报价确定成交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8.2 采购人授权谈判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8.3 谈判小组经过谈判后，根据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数量以及服务满足要求且报价合理的原则确定与供应商成交，并将结果通知供应商。

8.4 采购政策

8.4.1 依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的须提供本单位的服务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函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的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按照本招标文件小型、微型企业的相关价格扣除标准执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8.4.1.1 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8.4.1.2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8.4.1.3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8.4.1.4 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8.4.1.5 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8.4.2 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情况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8.4.2.1 依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中型、小型和微型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格式见附件)，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8.4.2.2 企业划型标准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执行。

8.4.2.3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一)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二)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三)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8.5 评分得分非整数的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8.6 监狱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均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国家优惠政策，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或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原件的扫描件，且对上述材料的真实性负责，否则不给予价格扣除。

8.7 采购政策计算方法

8.7.1 说明：

8.7.1.1 投标人所提供的材料或者填写的内容必须真实、可靠，如有虚假或隐瞒，一经查实将导致投标被拒绝，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进行处罚，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8.7.1.2 联合体投标的企业业绩等商务评分项，按照联合体协议约定的各成员所占合同工作量的比例，进行加权折算。

8.7.2 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优惠标准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8.7.3 按照财政部等四部委联合印发《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2019)9号、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的规定，属于节能、环境标志产品的，享受政府采购优先政策：

8.7.3.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评标的项目，在评审时对节能、环境标志产品分别给予一定幅度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8.7.3.2 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的项目，对节能、环境标志产品分别给予一定幅度的加分(详见投标人评分标准)。

8.7.3.3 投标人必须提供市场监管总局公布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名录》、《参与实施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电子文档和所投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经市场监管总局公布的认证机构出具的有效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电子文档。

9. 成交公告以及成交通知书

9.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和青岛市政府采购网、胶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公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采购文件随成交结果同时公示。

9.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按照规定发布成交结果公示或者发布成交结果公示后不签发成交通知书的，应当承担法律责任，给成交供应商造成经济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9.3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都具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的，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10. 不合格供应商或投标无效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为不合格供应商或投标无效：

10.1 报价高于采购预算的；

10.2 对“★”条款未做出实质性响应或者发生负偏离的；

10.3 对允许偏离的非实质性条款，偏离采购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的；

10.4 不按照采购文件规定报价、没有分项报价、拒绝报价、有多个报价（采购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有选择性报价、附有条件的报价或者拒绝修正报价的；

10.5 响应文件正副本未区分或者内容严重不一致的；

10.6 报价有效期不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

10.7 谈判小组2/3及以上成员认定报价方案技术含量低、偏离范围超出允许幅度、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

10.8 谈判小组判定供应商涂改证明材料或者提供虚假材料和承诺的；

10.9 未按采购文件规定编制、签署、盖章、装订和密封响应文件的；

10.10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其他要求的。

对响应无效的认定，必须经谈判小组集体做出决定并出具响应无效的事实依据。

11. 废标

11.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11.1.1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11.1.2 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11.1.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11.1.4 法律、法规以及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废标情形。
- 11.2 废标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供应商。

12. 特殊情况处置程序

12.1 谈判小组成员的更换

12.1.1 谈判小组应当执行连续评审的原则，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程序、内容、方法、标准完成全部评审工作。

评审中因谈判小组成员缺席、回避或者健康等特殊原因导致谈判小组组成不符合本办法规定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补足后继续评审。被更换的谈判小组成员所作出的评审意见无效。

无法及时补足谈判小组成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停止评审活动，封存所有响应文件和开标、评审资料，依法重新组建谈判小组进行评审。原谈判小组所作出的评审意见无效。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变更、重新组建谈判小组的情况予以记录，并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12.2 记名投票

在评审过程中，谈判小组发生分歧或者评审结论有异议需表决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由谈判小组全体成员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

13. 违法违规情形

13.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供应商相互串通：

- 13.1.1 采购人在开标前开启响应文件并将有关信息泄露给其他供应商；
- 13.1.2 采购人直接或者间接向供应商泄露标底、谈判小组成员等信息；
- 13.1.3 采购人明示或者暗示供应商压低或者抬高响应报价；
- 13.1.4 采购人授意供应商撤换、修改响应文件；
- 13.1.5 采购人明示或者暗示供应商为特定供应商成交提供方便；
- 13.1.6 采购人与供应商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而采取的其他串通行为。

在评审过程中发现供应商有上述情形的，谈判小组应当认定其无效，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14. 违规处理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视情节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青岛

市政府采购活动：

- 14.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
- 14.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14.3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14.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14.5 在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14.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 14.7 一年内累计三次以上投诉均查无实据的；
- 14.8 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的；
- 14.9 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七章 纪律要求

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应当按照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要求，建立健全本单位政府采购内部控制制度，在编制政府采购预算和实施计划、确定采购需求、组织采购活动、履约验收、答复询问质疑、配合投诉处理及监督检查等重点环节加强内部控制管理。

采购人不得向供应商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应当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得恶意串通，不得妨碍其他供应商的竞争行为，不得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3. 对谈判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谈判小组及其成员不得有下列行为：

- (一) 确定参与评审至评审结束前私自接触供应商；
- (二) 接受供应商提出的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澄清或者说明，法律规定允许澄清或说明的情形除外；
- (三) 违反评审纪律发表倾向性意见或者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 (四) 对需要专业判断的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 (五) 在评审过程中擅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的；
- (六) 记录、复制或者带走任何评审资料；
- (七) 其他不遵守评审纪律的行为。

谈判小组成员有前款第一至五项行为之一的，其评审意见无效，并不得获取评审劳务报酬和报销异地评审差旅费。

4. 对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确定情况以及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审活动中，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

第八章 签订合同、合同主要条款

1. 签订合同

1.1 采购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按照采购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的约定，与成交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合同不得对采购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1.2 签订的合同原则以本章第4条的规定为基础，并根据评审、答疑情况进行修改补充，但该款并不限制采购人以其他方式签订合同的权利。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1.3 采购文件、响应文件、书面承诺和成交通知书均作为经济合同的一部分，且具有法律效力。成交供应商应严格履行经济合同所规定的各项义务和责任，否则将依法处理。

1.4 有关法规或者采购文件明确不允许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分包履行合同，否则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采购文件明确允许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按照采购文件相关规定执行。

1.5 采购人应当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采购合同在青岛市政府采购网上公开，并同步完成政府采购合同备案工作。

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办理批准、登记等手续后生效的合同，依照其规定。

1.7 成交供应商有融资需求的，可持政府采购合同、成交通知书向相关银行申请政府采购合同信用融资贷款，具体按照《青岛市财政局 青岛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继续开展青岛市政府采购合同信用融资业务的通知》（青财采〔2016〕14号）执行，相关银行名单详见青岛市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贷”模块中的政府采购合同信用融资业务合作机构名单。

2. 追加合同金额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成交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10%，否则采购人应重新组织采购。

采购合同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责任。

3. 货物质量与验收

3.1 采购文件中的货物按照国标、部标、行业标准或者双方技术协议或者采购文件、响应文件、书面承诺的技术要求制造。货到后，由采购人组织验收小组对货物进行验收（以《项目验收报告单》为准）。如对货物质量有争议，采购人可委托国家认定的相关部门对货物进行质

量检验，并以质检部门出具的检验报告为准，并由责任方承担全部责任。

3.2 货物制造完毕经出厂检验合格后方可发货，并提供货物合格证书。

3.3 货物的表面涂漆颜色：由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商定。

3.4 货物包装按照国标、部标以及有关标准执行。

4. 合同主要条款

合同编号：_____

签订地：_____

甲方（采购人）：_____

住所地：_____

乙方（成交供应商）：_____

住所地：_____

乙方于20__年__月__日参加了__（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__（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__”政府采购活动，经谈判小组评审确定乙方为__（包及包名称）__成交供应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相关的法律法规规定，以及采购文件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政府采购合同。

第一条 货物条款

乙方向甲方提供以下货物

货物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技术参数）	单价	数量	小计
合 计				

注：如上述表格不适用相关货物的，具体品牌、数量、规格型号（技术参数）及质保期等可用附件形式列明，作为本合同组成部分。

.....

第二条 合同总金额

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

此价格为合同执行不变价，不因国家政策变化而变化，该价款包括了货物及与之配套的设计、制造、正版软件、检验、包装、运输、保险、税费以及安装、组织验收、培训、技术服务（包括技术资料、图纸提供等）、质保期服务等全部价款，除此之外，甲方不再向乙方支付其

他任何费用。

.....

第三条 质量要求及技术标准

1. 货物原产地：
2. 货物的质量要求：

.....

3. 货物的技术标准：

.....

第四条 交货

1. 交货日期：
2. 交货地点：

.....

第五条 包装、装运及运输

1. 乙方负责包装、装运和运输，由于不适当的包装、装运和运输造成货物有任何损坏均由乙方负责。

2. 包装费、运费及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金额内。

.....

第六条 货款支付

1. 货物运到交货地点，经甲乙双方共同验收合格后由甲方负责办理货款支付手续。
2. 属国库集中支付资金，甲方应按照双方约定的付款期限，及时向同级财政部门报送资金支付申请，同级财政部门对支付申请审核无误后，将货款直接支付至乙方账户。

3. 付款方式

采购人与中标单位签订合同后支付合同金额的 30%，于政府采购合同签订生效并具备实施条件后 5 个工作日内支付，货物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总价 95%的货款，余 5%货款为质保金，质保期满后无质量问题一次性无息付清余款。

对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采购人资金支付时间限定在收到发票后 5 个工作日内，不得附加未经约定的其他条件。

.....

第七条 履约保证金

1. 乙方须向甲方交纳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 作为本合同的履约保证金。
2. 履约保证金用于补偿甲方因乙方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
3. 履约保证金在货物交付验收合格____月无质量问题后，填写《青岛市政府采购项目履约

保证金退付表》、《青岛市政府采购项目验收单》和资金往来收款收据交监督部门审核后 20 个工作日内退还。

.....

第八条 售后服务及承诺

1. 乙方有完善的服务体系，有能力提供持续的、本地化售后服务。

2. 乙方负责系统安装和调试以及操作人员培训，并制定详细的培训计划，使操作人员能独立进行管理、操作、维护和故障处理等工作，做好相关记录及技术文档收集整理，待验收合格后移交给甲方。

3. 供货及服务范围：乙方负责货物的供应、运输、安装调试、免费培训、售后服务。

.....

第九条 验收

1. 货物运抵现场后，采购人将对货物数量、质量、规格等进行检验。如发现货物和规格或者两者都与合同不符，采购人有权根据检验结果要求成交供应商立即更换或者提出索赔要求。

2. 开箱检查设备外观，如有损伤或质量缺陷，乙方应及时更换。

3. 依据合同设备清单，对设备品牌、规格型号（技术参数）、数量、质保书等必备附件进行检查。

4. 货物由成交供应商进行安装，完毕后，采购人应对货物的数量、质量、规格、性能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安装调试完毕____日内，证明货物以及安装质量无任何问题，甲乙双方共同确认设备正常运行后，由采购人组成的验收小组签署验收报告，作为付款凭据之一。

采购人在收到供应商项目验收建议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对采购项目进行实质性验收。

.....

第十条 知识产权

1. 乙方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者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起诉。如发生此类纠纷，由乙方承担一切责任；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负责全额赔偿。

2. 乙方为执行本合同而提供的技术资料或者其他相关资料、软件等由甲方永久免费使用。

.....

第十一条 甲方责任

1. 及时办理付款手续。

2. 负责提供工作场地，协助乙方办理有关事宜。

3. 对合同条款及所知悉的乙方商业秘密负有保密义务。

.....

第十二条 乙方责任

1. 保证所供货物均为响应文件承诺的货物,符合相关质量检测标准,具有该产品的出厂标准或国家鉴定证书,保证其全部部件为全新的未使用的且符合相关质量要求。

2. 保证货物的售后服务,严格依据响应文件及相关承诺,对货物及系统进行保修、维护等服务。

3. 保证其所供货物不存在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行为,否则由此产生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

第十三条 违约责任

1. 甲乙双方任意一方无故终止合同的,违约方应当按照合同总金额的 20%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

2. 乙方逾期交付货物时,每逾 1 日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0.5%的滞纳金。逾期交货超过 30 日的,甲方有权决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如甲方决定终止履行合同的,乙方应按照国家第 1 款的规定赔偿甲方违约金。

3. 乙方所供货物品牌、规格型号、质量等不符合合同约定标准,甲方有权拒收,以及甲方收货后,发现产品出现质量问题不能使用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同时,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20%的违约金,如果违约金不足以支付甲方所受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其赔偿。

4. 在质保期内产品出现质量问题,乙方必须在接到甲方通知后___小时内到达现场解决,否则甲方有权另请单位解决,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从质保金中扣除相关费用,产生的损失由乙方赔偿。

5. 甲乙双方违背其他合同条款,违约方赔偿对方损失。

.....

第十四条 不可抗力

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当及时通知对方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情况和理由;在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终止履行合同的,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

第十五条 保密

乙方在合同履行期间知悉甲方的工作秘密(包括相关业务信息),不得透露或以其他方式提供给合同双方以外的其他方(包括乙方内部与本合同无关的任何人员),乙方的保密责任不

因本合同的终止而终止。

乙方违反本合同所规定的保密义务，应按照本合同总金额的 10% 支付违约金。

.....

第十六条 争议解决

甲乙双方在合同履行中发生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以向合同签订地法院提起诉讼。

.....

第十七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 除采购文件规定且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者全部转让、分包履行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2. 合同由甲、乙方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以最后一方签字日期为合同生效日期。

3. 本合同一式六份，甲方一份，乙方一份，采购代理机构二份，市财政局一份，胶州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一份。

.....

第十八条 本合同附件

1. 成交通知书；
2. 政府采购采购文件（含采购文件的澄清、修改等）；
3. 乙方响应文件；
4. 成交供应商在评审过程中做出的有关澄清、说明、承诺或者补正文件（材料）；

.....

甲 方：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电 话：

乙 方：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电 话：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第九章 响应文件格式

OA57A1F3-2CE7-4D45-8173-416CEDAC5286

响应文件

包：第 包

资格审查部分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公章）：

二〇 年 月 日

资格审查文件目录

- 1、营业执照；
- 2、经审计的财务状况报告或资信证明；
- 3、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 4、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和行贿犯罪记录、具有良好商业信誉和健全财务会计制度、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良好记录的声明函(见附件 1-1)；
- 5、政府采购诚信承诺书（见附件 1-2）；
- 6、采购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材料。

附件 1-1:

声明函

一、我方在参加（项目名称）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被公开披露或查处的违法违规行为有：_____，但在经营活动中：

1、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没有行贿犯罪记录（查询内容：①供应商_____、组织机构代码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②法定代表人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③项目负责人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

二、我方在参加本项目活动前一段时间内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以上承诺若与实际情况不符，我方自愿承担一切法律后果。

投标人：

日期：年月日

备注：1. 投标人没有被公开披露或查处违法违规行为的，注明“无”即可。

2. 招标文件未要求项目负责人的，项目负责人一栏可删除。

响应文件

包：第 包

商务部分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公章）：

二〇 年 月 日

商务文件目录

- 1、报价函(见附件 2)；
-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见附件 3)；
-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4)；
- 4、报价一览表(见附件 5)；
- 5、分项报价明细表(见附件 6)；
- 6、供应商情况介绍（主要产品、技术力量、生产规模、经营业绩等）；
- 7、供应商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见附件 7)（若有）；
- 8、类似成功案例业绩证明（供应商同类项目成交通知书、合同、验收报告）（若有）；
- 9、商务响应表(见附件 8)；
- 10、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有）(见附件 11)；
- 11、中小企业声明函（若有）(见附件 12)；
- 12、节能、环保等的资质证书或者文件（若有）；
- 13、采购文件其它规定或者供应商认为应介绍或者提交的资料、文件和说明（若有）。

报价函

(采购代理机构)：

(供应商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_____。

我(姓名)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采购项目名称)
(编号为_____)的采购，为此，我方就本次采购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 1、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采购文件，同意采购文件的各项要求。
- 2、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响应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 3、若成交，我方将按照采购文件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 4、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以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 5、响应文件自开启日起有效期为 90 日历日。
- 6、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者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

供应商名称（公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印章）：

日 期：_____年__月__日

备注：本报价函由授权代表印章的，应附法定代表人印章的授权委托书。

附件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系_____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附件 5:

报价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含税总报价
1		
总计		小写:
		大写:

注：采购代理服务费由采购人支付的，供应商报价中无需考虑此费用。

供应商名称（公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印章）：

日期：_____年__月__日

附件 6:

分项报价明细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产地	规格型号	单价	数量及单位	合计
1							
2							
3							
						
合计总报价 (元)							

供应商名称 (公章) :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 (印章) :

时间: 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8:

商务响应表

项目	采购文件要求	是否响应	供应商的承诺或者说明
售后服务保障要求			
备品备件以及耗材等要求			
质保期			
交货时间以及地点			
付款条件			
.....			
政策性加分条件			
质量管理、企业信用要求			
能力或者业绩要求			
.....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者被授权代表：（印章）

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9: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附件 10: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_ (采购人)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_____ (货物名称)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 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 从业人员人, 营业收入为万元, 资产总额为万元 , 属于 (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 (标的名称) , 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 从业人员人, 营业收入为万元, 资产总额为万元 , 属于 (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 以上企业,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年月日

响应文件

包：第 包

技术部分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公章）：

二〇 年 月 日

技术文件目录

- 1、项目总体架构以及技术解决方案；
- 2、货物清单（见附件 11）；
- 3、原厂出厂配置表以及原厂中文使用说明书；
- 4、技术响应表（见附件 12）以及产品彩页等图片介绍资料；
- 5、选配件、专用耗材、售后服务优惠表（若有）（见附件 13）；
- 6、项目实施人员（主要从业人员及其技术资格）一览表（若有）（见附件 14）；
- 7、保证供货周期的组织方案以及人力资源安排；
- 8、供应商在青岛市的售后服务维修机构数量以及分布情况；
- 9、技术服务、技术培训、售后服务的内容和措施；
- 11、供应商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附件 11:

货物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	产地	规格 型号	性能以及指标
1					
2					
3					
4					
5					
6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者被授权代表：（印章）

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12:

技术响应表

序号	采购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响应	偏离情况
1			
2			
3			
4			
5			
6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者被授权代表：（印章）

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1、供应商应根据设备的性能指标、对照采购文件技术指标要求，如实逐条一一对应填写响应情况，如有未响应技术指标，谈判小组有权视其为负偏离；

2、请供应商在“偏离情况”一栏详细描述存在正偏离或负偏离技术指标，并标明偏离情况；

3、采购文件技术指标未做要求的，不视为正偏离。

附件 13:

选配件、专用耗材、售后服务优惠表 (若有)

序号	优惠内容	适用机型	单价	备注
1				
2				
3				
4				
5				
6				

供应商名称 (盖公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者被授权代表: (印章)

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14:

项目实施人员（主要从业人员及其技术资格）一览表

姓 名	职 务	专业技 术资格	身份证号码	参加本单位工作时间

注：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制表填写。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者被授权代表：（印章）

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录1

通用货物类（竞争性谈判-询价、单一来源） 评分办法

第1页 共1页

序号	标题	分值	评分标准
通用货物类（竞争性谈判-询价、单一来源） [- -]			
1	资格证明材料 [合格制]		
1.1	营业执照、登记证书、执业许可证等	合格制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企业或组织合法经营权的凭证（如营业执照、登记证书、执业许可证等）
1.2	声明函	合格制	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和行贿犯罪记录、具有良好商业信誉和健全财务会计制度、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良好记录的声明函（附件 1-1）
1.3	政府采购诚信承诺书	合格制	政府采购诚信承诺书（附件1-2）
2	符合性审查 [- -]		
2.1	投标文件雷同检查	合格制	投标文件不存在记录的MAC地址、CPU序列号、硬盘序列号中两项及以上相同的情形
2.2	投标报价	合格制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报价且不超过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对应投标文件商务部分——报价一览表）
2.3	投标有效期	合格制	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对应投标文件商务部分——投标函）
2.4	对招标文件的编制、签章要求响应情况	合格制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签章
2.5	其他1	合格制	投标文件未发现含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2.6	其他2	合格制	未发现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恶意串通、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等情形
2.7	其他3	合格制	未发现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3	商务部分 [--]		
4	技术部分 [--]		

其他注意事项

控制价 : 683350.00

专家个数 :3

投标人报价方式 :总价 (元)

定标方式 :确定中标人

采购明细表

第1页 共1页

序号	明细内容	数量	单位	是否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
1	货物名称: 智能家居样板操作间 重要参数: 见采购文件 备注:	2	套	否
2	货物名称: 智能网关 重要参数: 见采购文件 备注:	3	套	否
3	货物名称: 智能家居应用套件 重要参数: 见采购文件 备注:	3	套	否
4	货物名称: 嵌入式移动教学套件 重要参数: 见采购文件 备注:	2	套	否
5	货物名称: 智能家居应用配置软件 重要参数: 见采购文件 备注:	3	套	否
6	货物名称: 智能家居网关应用控制平台软件 重要参数: 见采购文件 备注:	3	套	否
7	货物名称: 云端服务器软件 重要参数: 见采购文件 备注:	3	套	否
8	货物名称: 智能家居移动端软件 重要参数: 见采购文件 备注:	3	套	否
9	货物名称: 耗材 重要参数: 见采购文件 备注:	2	套	否
10	货物名称: 开关电源 重要参数: 见采购文件 备注:	2	套	否
11	货物名称: AIOT教学实训套件 重要参数: 见采购文件 备注:	1	套	否
12	货物名称: 智能家居应用套件 重要参数: 见采购文件 备注:	1	套	否
13	货物名称: 环境设备套件 重要参数: 见采购文件 备注:	1	套	否